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黃秋薇
電話：05-3620270
電子信箱：aam10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東石鄉港墘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801451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145129A00_ATTCH5.pdf、0145129A00_ATTCH6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07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實體暨實務探討研習實施計畫各乙份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不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課程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如下：

(一)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實體研習：

1、研習時間：108年7月22日星期一、23日星期二共2天，時間為上午9點至下午4點。

2、研習地點：朴子國小教師研究發展中心。

3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國中小學之任職教師優先，其他縣市若有意願教師亦可報名參加。惟欲認證需具備初階評鑑人員證書或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。

(二)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務探討研習：

1、研習時間：108年7月24日星期三，時間為上午9點至下午4點。

嘉義縣東石鄉港墘國民小學



2、研習地點：朴子國小教師研究發展中心。

3、參加對象：(兩者必備)

(1)研習時仍為嘉義縣各國中、國小教師。

(2)107學年度完成12小時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體研習課程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活動教師請務必於研習前三日前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，參加人員於研習期間予以公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務必準時並全程參與，以免影響研習時數之核發。

五、相關研習問題請洽嘉義縣教專中心黃秋薇助理，電話：05-3620270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